

Date of Sermon: 2021年 八月1日

基督第六次的顯現 (1) - 札人心的多馬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2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20:24-25節: 「²⁴那十二個門徒中, 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 耶穌來的時候, 他沒有和他們同在。²⁵那些門徒就對他說: 『我們已經看見主了。』多馬卻說: 『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 用指頭探入那釘痕, 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 我總不信。』」

前言

我們上一次主日聚會是五月16日, 這期間因服從政府三級禁令, 故不聚會。有人或許會問, 聖經不是說「**你們不可停止聚會**」(來10:25a), 為了這句話, 網路直播主日崇拜便成為變通選項。然, 這“不可聚會”的上下文寫的是「**彼此相顧, 激發愛心, 勉勵行善, 彼此勸勉**」(來10:24,25b), 網路直播無法實踐這目的。

我不採用網路直播另一個原因是, 敬拜必須是台上台下同心合意, 頭與頭, 口與口, 面與面的作為。上帝的道是對人講的, 不是對機器講的, 講道時必須以講台為主導, 吸住抓穩會眾的耳與眼, 然而, 網路直播的主導權乃是在會眾手中, 他(她)可聽, 可不聽, 這只要從看直播人數比平常聚會人數少很多即知。更甚者, 牧師於直播講道時以罩遮口, 這樣一來, 聽道的人看到的是一個沒有嘴的人在講道。講道是全人的投入, 講道者的面部表情乃是傳達所講內容意義的必要部份; 聽者無法看清講道者臉上表情, 所聽的道必大打折扣, 這不僅使聽道者有虧損, 講道者亦有虧損, 使自己盡心盡力準備的講章打了折扣。

某弟兄曾捎來簡訊, 說要聽我們的直播, 我對他寫說: 「道是主體, 要人聽, 而人在螢幕前變成了主體, 可聽, 可不聽。」他看我這麼寫, 居然回寫說我「偏激成這樣」, 我回答他: 「你的反應更證實我所言, 如果是面對面, 你必不敢如此出言不遜。」這弟兄的年紀與我兒子相當, 但他卻敢在“網路弟兄圈”內這樣說話, 悲哉。

疫情對基督徒的試煉

上帝是活的, 發生在上帝兒女身邊的每一件事絕不是偶然; 上帝是試煉人的主, 這波疫情當然是上帝對基督徒的一種試煉。那麼, 基督徒處在疫情風暴中看到的試煉是什麼? 當有的省思是什麼? 當疫情去年初在大陸爆發時, 成都秋雨教會的王怡牧師也在那時入獄服刑, 有牧師就將這兩件事連在一起, 謂上帝正在懲罰大陸, 迫害祂的僕人。事隔一年多之後, 大陸不再有疫情, 而這牧師身處的國家卻是疫情慘重的地區, 至今確診人數超過三百萬, 死亡人數超過八萬人, 連這位牧師主領的教會也有多人確診。這位牧師去年的評論沒有將科學因子考慮進來, 太過屬靈化, 也帶些對大陸的情緒發言; 若這位牧師知道王怡牧師講耶穌復活事時不是引用聖經, 而是引某人著作的寓言時, 他不會為王怡牧師背書的。王怡牧師坐監九年, 若無法讀聖經, 生命不會因這服刑經歷而更豐富, 反而有損。

關於瘟疫，教會曾指出過去兩千年來所發生的瘟疫事件，那一件是出於上帝的審判？若不能，又怎能說這次新冠病毒是出於上帝(對大陸)的審判呢？我再問，從耶穌升天到他再來的這段時間，是憐憫向審判誇勝，還是審判向憐憫誇勝的末世，即便世道是越來越遠離上帝？請大家好好想一想，今日基督徒的審判性情重，皆因憐憫性情微。

「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上帝」

教會不能實體聚會，若又沒有網路，基督徒在這兩個多月無事工可做的情況下當如何行？基督徒豈不應當藉這難得的“空閑”時光，反省自己在基督裏的信仰，包括牧師傳道在內？主日就是牧師一週中最忙錄的一天，習慣了主日服事並講道，主日不作工則不行，但若為了形式主義而講道，已經失了講道的意義。至於那些行禮如儀，習慣了主日活動，以可觸可看的外在來肯定自己是基督徒的人，心必浮於事。

教會平時太忙於事工，無論心思和身體都處在繃拉狀態，所思所想盡都專注於如何使事工更加完善，心靈難得休息片刻。上帝說：「**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上帝。**」(詩46:10a) 或譯「**你們要安靜，要知道我是上帝。**」疫情的這段時間豈不是經歷這句話的實在最好的機會？休息不是慵懶，安靜不是放空，而是要思想這節經文後半部的「**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在遍地上也被尊崇**」(詩46:10a)？這節經文的“我”指的是耶穌基督，即我們需要先檢討自己，基督是否在我們裏面先被尊崇？如果連我們都不尊崇基督耶穌，遍地又怎能尊崇他？

基督徒要在不信者中間尊崇基督必須立基在基督四件事上，若不能清楚述說這四件事，基督就無法得著最高的尊崇，這四件事是降生，受死，復活，以及升天。如果我們不清楚明白這四件事何意，那麼，基督傳道時說的話就是我們認識他的障礙；教會主日講章輯錄必須要有這四件事，才算是外邦中尊崇基督。

陳述這四件事，難嗎？當然難。基督說：「**我就是生命的糧**」，但他卻死了；基督說：「**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但他卻死了，世人必問，說這些話的耶穌卻死了，耶穌豈不是自相矛盾？可見，基督徒必須知道耶穌為什麼會死，且他必須死，必會死，且須知道耶穌與我們的必須死，必會死有什麼不同。基督徒可以趁著這段休整的時間看看自己是否可講清楚基督這四件事，因這是基督徒得著多少基督的生命的檢驗標準。

牧師傳道可在這兩個多月休息安靜時間，好好看看自己心中傳道的火是否依然旺盛？愛主的羊的心是否依然如起初的愛心，那樣熱烈？保羅提摩太將恩賜再如火挑旺起來，並且提醒他上帝所賜給他的心，不是膽怯的心，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參提後1:6,7)。提摩太服事上帝尚且需要保羅的提醒和鼓勵，更何況今日的牧師傳道？牧師若將牧養事看為易，那是自欺欺人，牧師講章千萬篇，若不思不講對門徒諸般忍耐的基督，尤其是關於他復活後歷次向門徒顯現時的忍耐，這樣牧師的忍耐不過是逃避，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發自天性。若說這樣的牧師依然有傳道的火，熱烈愛羊的心，那是偽善。

有職分的基督徒，如長老，監督，執事等，當看看自己是否「**心裏尊主基督為聖**」，以致於比沒有職分的基督徒更能夠「**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3:15)？是否可以毫不費力的解釋耶穌說的一句話，或一段聖經？

若我們平常沒有養成晝夜思想上帝的生活態度，沒有人在旁督促即對聖經無興致；又若教會平時即沒有預備屬靈糧食，將主日講章上傳教會網站供會眾回想再思，那麼，這兩個月是基督徒沒有上帝話語的空窗期。這不是開玩笑的事，因為疫情高峰時的低氣壓總感到病毒就在你身邊，染疫甚至致死不是不可能，再加上新聞天天報導死亡人數，始發覺到死原來離我們是那麼的近。基督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63b) 沒有基督的話，無人能克服死亡帶來的恐懼，沒有基督的生命，平常高唱“在主裏平靜安穩”的信心則完全崩解。

基督前五次的顯現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總結在三級禁令前已講畢，若再拖延兩個月，整個信息必發散且失了力道。今天，我們開始講基督復活後的第六次顯現。基督復活後第一次顯現的對象是抹大拉的馬利亞(參2013年9月至2014年10月講章)，第二次顯現的對象是另一批婦女(參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講章)，第三次顯現的對象是革流巴和他隨行的同伴(參2014年11月至2019年9月陸續的講章)，第四次顯現的對象是彼得(聖經未記細節)，第五次顯現的對象是復活當晚聚會的門徒(參2019年10月至2020年4月講章)。這第六次顯現的主要對象是低土馬的多馬，他是耶穌揀選的十二使徒之一(太10:3)。

第24節a

- 「那十二個門徒中，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

使徒約翰寫到多馬的時候，常叫他低土馬(約11:16; 20:24; 21:2)，低土馬的意思是雙子，多馬有這別號不是因為他有個雙胞胎的兄弟，而是指他做事效率高，一個人可以做兩個人的事。多馬有此別號表示他未蒙召前應該是個人物，是個意見領袖；多馬為拉撒路一事發聲，可見他對怎樣的事該怎樣處理有自己的看法；多馬為拉撒路奮身而起亦顯出他與拉撒路是同等次階級的人物。

約翰記多馬說的四句話分別是「我們也去和他(拉撒路)同死罷!」「主阿! 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怎麼知道那條路呢?」「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總不信。」「我的主! 我的上帝!」等(參約11:16; 14:5; 20:25,28)，前兩句分別說在受難週前和最後晚餐，後兩句則是說在耶穌復活後向他顯現時。多馬這四句話皆是約翰親耳聽到，記在他寫的福音書裏，其他福音書作者則未記多馬說的任何一句話。

聖經的真

其他使徒必也說話，但約翰的福音書只記多馬說的話，多馬這人在約翰心中的份量如此之重，實在耐人尋味。約翰記多馬說的負面話，這是因為約翰與多馬有私人恩怨，故意給他難堪嗎？多馬看到約翰這樣寫他與耶穌的互動，當想到他說的話與做的事必傳於各地教會，他心裏難道不會感到不舒服，以為約翰愛找他的碴？再者，約翰這樣寫多馬豈不意謂著耶穌教育失敗，無法改變多馬，間接的使耶穌難堪？

大家是否還記得第一次讀聖經的印象？名為“聖”經，但裏面記的卻有污穢不堪事，如在沒有家業可爭的情況下，該隱殺了自己的親弟弟亞伯(創4:8)；羅得出所多瑪，他的大小女兒先後與自己的父親同寢，並懷上了孕，且生了兒子(創19:31-38)；大衛王朝多位君王所行竟然是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等等。讀完之後，心想聖經實在比文天祥的獄中家書還不如，文天祥寫說：「孔曰成仁，孟云取義，惟其義盡，所以仁至。讀聖賢書，所為何事？而今而後，庶幾無愧。」讀聖賢書可效法聖賢，但在上帝統治之下的人卻變成這樣，實在不太願意相信上帝！上帝將人實在發生的事記在他的聖經裏，乃是告訴我們「被造的沒有一樣在他(基督)面前不顯然的，原來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基督)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來4:13)如此將罪人的事寫下，證實聖經的真。

約翰寫多馬其實是在寫多馬的回憶錄，而多馬坦然面對約翰所寫的他，這比所有偉人自傳更令人佩服，因為人的回憶錄盡是歌功頌德之語。見此，我們再讀知名傳道人的自傳，若只見無論做什麼事，說什麼話都是正面語，自傳中不見他信仰的掙扎，不寫他錯認主的經歷，那麼，這自傳是不真實的，多讀無益。但，誰有願意將自己醜陋事讓眾人知道，恥笑，評論呢？

「...十二個門徒...」

回到約翰為什麼要寫多馬的原因，從約翰本人心思細膩的特質，且他又是耶穌所愛的門徒來看，約翰寫多馬必然是因為他愛主所愛的教會，為警惕教會之故而寫，曉知教會必有如多馬這類的基督徒。多馬已經跟隨主三年半了，多馬多疑的本性並未改變，多馬還是原來的多馬，因此，約翰寫多馬是，「那十二個門徒中，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若約翰在主耶穌剛開始傳道時，這樣寫多馬實不足奇，但他寫在主已經復活，且寫在猶大賣主之後，就顯得格外特別，好像約翰與多馬是陌生的，他在介紹一個人，他的名字叫多馬，又稱為低土馬。

另一方面，約翰寫的是“十二門徒”，而不是因猶大的叛離而改寫為“十一門徒”，此「十二門徒」之語即意謂著多馬自被揀選為門徒之後，其多疑本性一如剛被揀選時是一樣的。耶穌告訴門徒說：「你們的眼睛是有福的，因為看見了；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為聽見了。」(太13:16) 多馬親耳聽主道，親眼看主行神蹟，比起歷史上任何一個人都要來得多而又多，但多馬天然本性依舊，多疑還是多疑，他要親眼看見，他才信。多馬不僅多疑，還非常自我，即便他有雲彩般的見證圍繞，面對上帝清楚而明顯在其他門徒身上的作為，他還是選擇相信自己(的眼與手)，沈溺在自建的認知系統當中。聖靈感動著約翰記寫多馬，因為多馬就是所有基督徒的樣板，疑心主宰著我們整個思維。

有誰願意愛多馬

我們現在是以解經查經的心態來認識與評論多馬，但教會如果出現多馬這樣的基督徒，教會每一個人都對這人見證基督，但這人就是不聽，試問，教會上下會愛他嗎？我們以旁觀者的角度看多馬，無不認為多馬是個難以愛下去的人，但若以參與者的角度與多馬相處，必是看到他就生厭。再加上我們生活的忙碌與工作的壓力，到教會看見多馬更是退避三舍，不願騰出時間與這麼頑固的弟兄周旋。

耶穌愛多疑又頑固的多馬，我們卻不愛之，這表示我們信仰出現了問題。若我們對信仰有疑且死抓著不化的觀念不放，卻盼望並要求其他基督徒要愛我們，這就表示我們是兩個法碼的人。大家看見了沒有，約翰的銳眼看到多馬對教會的正面作用，讓每個基督徒看到多馬得以省查自己的真，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現今教會講愛多多，可背出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的「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但這樣的基督徒一碰到多馬全都瓦解了。

多馬是牧者的試煉劑

教會有一個多馬就令人頭痛，若出現多個多馬，教會的主事者豈不面臨崩潰邊緣？其他基督徒可以不理會這些多馬，但牧師不能。牧師希望自己主持的教會是個愛的教會，講道時對愛多所強調，甚至引上多位名牧師對愛的見解，但一看到多馬基督徒，必感愛心盡失，舉步維艱，耐心全無，在社群抒發哀嘆情緒，覺得做教會事就是個苦差事，對教會的未來毫無盼望。

許多傳道人獨愛解釋約翰福音，以其強神學性來反應出個人至高解經水平，解釋時榮耀感倍增。多馬卻給這樣的傳道人當頭棒喝，一大尷尬與難題，解釋約翰福音時說得頭頭是道，但在教會裏碰到多馬這樣的弟兄或姐妹，到底要棄之，或是忍耐之而繼續愛下去？口不敢說棄，但心就是不願愛之。

我說這些話乃告訴各位，多馬給予我們的啟發是實際的，札心的。這不是開玩笑的事，因約翰是愛的使徒，為主耶穌所愛，結果解釋約翰福音的傳道人卻沒有愛。凡解釋過約翰福音任何一節經文的傳道人，他若沒有愛人的心，即顯出他不是用心解釋，不是用生命見證自己所講的道，徒有一堆知識，對待人卻是冷的。約翰福音另一鑰字是“真”，這樣無愛的傳道人也不真。

「是耶穌所愛的」之意

若問，約翰愛多馬嗎？答案必然是肯定的。但若這樣問，約翰以其天然的本性對待多馬，看多馬這樣多疑頑固，他還會愛多馬嗎？當然不會。基本上，約翰與多馬一點關係也沒有，既不是師生，也不是親戚，亦不是生意夥伴，約翰若看多馬與他氣味不相投，他大可不需愛多馬。這樣，約翰能夠愛多馬就不是出於他自己，而是出於基督的愛，且認知到基督愛屬他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的事實(約13:1)。

我們有此認知之後，再讀約翰以間接的語氣寫他自己，「**有一個門徒是耶穌所愛的**」(約13:23a; 19:26; 20:2; 21:7, 20)，就有了新的理解，這句話中的“愛”的意思就是，約翰在毫無愛多馬與愛人的能力之下，展現出來那再起可愛人的動力，從死灰中復燃起愛不可愛之人的火苗。

約翰說他是耶穌所愛的，難道耶穌不愛彼得和其他門徒嗎？當然不是。約翰在其他門徒面前這樣說他自己，這些門徒豈不吃味而另眼看約翰，如此大言不慚地將自己凸顯出來？請注意，約翰說他是「耶穌所愛的」，而不是說他是「上帝所愛的」，故這「耶穌所愛的」之語不是約翰獨享的福份，而是賜予所有屬主的基督徒。

那，誰是耶穌所愛的？當然是傳基督耶穌的人。只有傳基督的人，想起基督所說的話並深藏於心且晝夜思想的人，遵守基督之「**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命令的人，才可以有出於耶穌恩典的動力，進而展現出愛多馬一類的基督徒。傳上帝卻不傳耶穌的基督徒，尤其是傳道人，自以為他可以愛多馬，但事實證明，他不能。

真

在此我要說清楚有關“真”一事。亞當犯罪，將人降至墮落態，罪人性情中並沒有因此失去真的成分，若真失去了，就不可能產生各族文明，有著千垂不朽，可歌可泣的事蹟，亦不可能產生科學。但，罪人性情裏的真卻不是恆常的，外在環境與生命經歷會改變一個人的真，大人失去孩童的真便是實例。愛情以海枯石爛誓之，那時的相處是多麼的真，但終究以離婚收場，這即表示那曾愛得死去活來的真，不是恆常的。我們教會初創立時，彼此的相處是多麼的真，然一但有事，拆夥是瞬間的事。

但，耶穌賜下的真是他的真，這是恆常的真，不會改變的，「**基督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約13:1b)，這就是這恆常的真的表現。那麼，何人可得基督的真呢？唯有思想基督和他的教訓並傳之的人，不傳基督的教會得不到這真，所為不過是人基本的宗教需要而已。